

《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修改对照表

本次修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经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对照表

修 改 前	修 改 后
第二条 营业执照：370000018010078	第二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91370000706206553L
第四条 英文名称：Shan Dong Haihua Company Limited	第四条 英文名称：SHANDONG HAIHUA CO., LTD
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（以下经营项目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生产经营销售）纯碱、工业溴及溴素、工业盐、氯化钙、白炭黑、水玻璃系列产品、硫酸钾、氯化镁等苦卤系列产品的生产、销售；卤水开采、销售；盐膜经销。	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（以下经营项目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生产经营销售）纯碱、工业溴及溴素、工业盐、氯化钙、白炭黑、水玻璃系列产品、硫酸钾、氯化镁等苦卤系列产品的生产、销售；卤水开采、销售；盐膜经销；国家允许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。
第二百零三条公司通知以邮寄方式送出的，自交付邮局之日起十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；以电子邮件送出的，以收到回复日为送达日期；	第二百零三条公司通知以邮寄方式送出的，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 3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；以电子邮件送出的，以公司有效发出电子邮件当日为送达日期；